

喫嗎哪的省思

殷穎



當年以色列人出埃及，除了婦人、孩子與閒雜人等，男人有六十萬，故粗略估計，約有百萬食指浩繁的人口（出十二37、38）。

但在漫長的四十年行程中，卻沒有糧草的補給。惟一賴以生存的，是神由天上升下來的嗎哪出十六章，這是由天直接降下，不用耕種，不需勞力，甚至不用加工，可以立即食用的。是由神直接供給的食物。這種不勞而獲，由天上掉下來的食糧，是在特殊環境下的非常之舉。

當以色列人到達迦南地時，嗎哪便停止了（書五12）。以色列人在曠野四十年漫長的旅途中，多次回味他們在埃及時的為奴生活。雖缺少自由，但可在肉鍋旁邊吃肉，還有魚、黃瓜、西瓜、韭菜、蔥、蒜可以佐食（民十一5）。他們在曠野中吃了四十年的嗎哪便吃厭了。

難道創造主不能賜給他們盛豐的宴席嗎？當然能。但神卻只給他們嗎哪。經上說：「祂

要煉你、試驗你……任你飢餓，將和你列祖所不認識的嗎哪賜給你吃，使你知道人活著，不是單靠食物，乃是靠耶和華口裏所出的一切話。」（申八2、3）這不僅使我們想到孟子

之言：「故天將降大任於斯人，必先苦其心志，勞其筋骨，餓其體膚，空乏其身。亂其所為，所以動心忍性，增益其所不能。」在曠野中苦煉的以色列人，到歷代的先知與受苦的基督，故一脈相承。

根據聖經中的記載，「這嗎哪彷彿芫荽子，又好像珍珠。百姓周圍行走，把嗎哪收起來，或用磨推，或用白搗，煮在鍋中，又作成餅，滋味好像新油。」（民十一7、8），照這裏的描述，嗎哪的外觀與滋味都極佳，應為上好的食品。收取起來，可立刻食用，或用簡單的加工，既方便又有營養。但山珍海味，如天天吃同一菜單的食物，久之也會生厭。以色列人不但懷念為奴之家的埃及食品，對天糧厭倦與抱怨，甚至在帳棚門口哭號（民十一

10），因為食無肉。

像嗎哪這樣的天糧，以色列人都食之無味。使我們想到基督徒每日讀經的感受，屬靈的嗎哪在重生之後，初嚐的感覺，亦應其甜如蜜。但吃久了，有時也會覺得乏味。而將屬靈的嗎哪置之高閣。同樣也會回味在為奴之家中，在肉鍋旁邊吃肉的滋味。嘴饒的以色列人最後終於吃到了鷓鴣肉，但肉還在他們牙齒間尚未嚼爛，由於耶和華向他們發出的怒氣擊殺了他們。成為歷史上人們因貪食而亡的一個嚴重的教訓（民十一31、35）。

主說祂就是生命的糧，「吃我肉喝我血的人，常在我裏面，我也常在他裏面。……這就是從天上升下來的糧，吃這糧的人就永遠活著，不像你們的祖宗，吃過嗎哪，還是死了。」（約六56、59）

基督徒吃這隱藏的嗎哪（啟二17）要有屬靈的胃口，不能用屬肉體的胃口。用屬靈的胃口吃生命的嗎哪，會其甜如蜜。用肉體的胃口吃靈糧，便會味同嚼蠟。吃屬靈的嗎哪不是不可以加工調味，汗牛充棟的查經材料均可參考伴食。但副食品不能過多，否則喧賓奪主，生命的營養反倒失去了。

以色列人吃嗎哪有兩個要點：第一，要吃新鮮食物，每日收取，立刻食用，要按自己的飯量收取。第二，不能一曝十寒，不能屯積，因為若留到第二天便會變餿了（出十六13、29）。我們由聖經中收取靈糧，也要每日吃新鮮食物，原汁原味，定時定量，生命才能得到飽足。